

证券代码：136991

证券简称：G16北Y1

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可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

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6]1934号文核准，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北控水务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（含人民币28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，采取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首期债券为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2016年可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。

根据《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可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公告》，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，并设有超额配售选择权，其中超额配售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（含 18 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6年9月14日结束，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，决定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，本期债券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8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68%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可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可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牵头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：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16年9月14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北控水务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 2016 年永续期绿色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